

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中程施政計畫

(106 年度至 109 年度)

目 錄

壹、使命	P1
貳、願景	P1
參、施政重點	P2
肆、關鍵策略目標及共同性目標	P4

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中程施政計畫

(106 年度至 109 年度)

壹、使命

市政建設之推動和市政功能的發揮，均須仰賴充裕與穩定的財源支應，本局職司財務管理、公產管理、庫款支付、菸酒管理，以及各項地方稅稅目之稽徵工作，以「提升自有財源支援市政需求、營造徵納雙贏的新稅政環境」為使命，並以強化公庫及債務管理，靈活財務調度，提升財務效能，期能在兼顧財政的穩健基礎下，發揮滿足市府施政需求及帶動經濟發展的功能。積極開源節流，藉由媒合閒置不動產供需求機關使用，辦理促參、委外經營、標租或合作開發設定地上權方式引進民間資金，增裕市庫收入，同時嚴審控管預算餘額，縝密審查支付內容，完成各項庫款支付，加強菸酒業者之管理與私劣菸酒查緝，以保障消費者健康，監督及管理本市基層金融機構，以保障存款人及投資人之權益。完善各項稅捐稽徵作業，建立市民誠實納稅及「依法納稅是義務，合法節稅是權利」的觀念，並以市民的需求為導向，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貳、願景

財政為庶政之母，本局「以財政支援建設，以建設培養財政」為施政願景，扮演「市政建設推手」之角色，透過財政處與稅務局組織整併改造，扁平化機關組織架構，強化簡政便民服務功能，同時積極開源節流，增裕市庫收入，並透過財務管理策略，減少不經濟支出，以提升財務效能，增加財源挹注市政建設，進而帶動經濟發展及稅收成長，並管控公共債務餘額，力求財政健全及收支平衡。精進支付作業，簡化支付流程，提供更便捷而完善的 e 化付款，提升支付行政效能，落實簡政便民。加強本市基層金融機構及菸酒業者之管理與私劣菸酒查緝，使本市基層金融機構合法、穩健經營，使民眾免於恐慌消費有害健康之私、劣菸酒。遵循市長「清廉勤政，傳承創新」的理念，締造「洽公更方便，服務不打折」的稅務新政，以高度熱忱的服務態度、深度專業的稅務知識、廣度創新的服務思維，提供便捷服務、簡化行政流程、提高稽徵效率，並落實跨機關資源整合，成為

專業、服務、創新優質的財稅機關。

參、施政重點

一、籌措預算財源，支應政務推動：

- (一)本於財政支援建設之理念，除廣籌歲入財源，並適度利用舉債，提供市政建設所需資金，以協助達成施政目標。
- (二)強化規費徵收及歲入管理，建立民眾「使用者付費」之觀念，以健全規費制度，增進財政負擔公平，提高自有財源，增裕財政財源。
- (三)推動財政健全方案，檢討地方稅優惠規定及強化不動產價格評定、落實使用者付費、持續推動各項開源與節流方案、管控債務餘額，以增加歲收、調整收支結構，進而縮短歲入歲出差短，力求收支平衡。
- (四)加強審議自償性公共債務，以強化公共債務之監督與管理，並落實財政紀律。

二、強化公庫管理，靈活財務調度，節省利息支出：

- (一)派員訪查代庫機構，健全市庫制度，提升庫政管理效能。
- (二)強化歲入及公庫管理電子化，提升收入解繳效率，提升行政效率。
- (三)加強專戶管理，管控專戶開立、銷戶及整併，提升公庫管理效能。
- (四)掌握金融市場利率走勢，透過公開詢價方式降低貸款利率，並運用基金專戶納入集中支付，節省利息支出。

三、推動公產管理業務：積極辦理市有非公用不動產之利用、占用市有不動產之清理及市有不動產租金及使用補償金催收。

四、持續辦理閒置市有不動產活化利用：提供一個供給與需求平台，對本府新設立或新增業務機關提供辦公場所，並將閒置不動產以 BOT 或出售方式，吸引民間投資，可增加市庫收入。

五、賡續協助推動促參業務：藉由召開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協調推動小組會議討論，提供本府辦理促參機關單位於辦理時所遭遇困難及法令適用疑義時提供協助，以提高促參案件成功率。

六、運用科技辦理支付憑單電子化及各項稅費 e 化代繳，賡續推廣電匯存帳付款與代辦業務款項直接撥付，提供便民的查帳網頁，落實支付行政 e 化及便民服務之目標。

七、積極輔導、管理本市菸酒業者：

- (一)積極輔導本市菸酒製造業者、進口業者、及買賣業者確實符合菸酒管理法及其相關法規，勿有違規不法之情事。
- (二)輔導酒製造業者之產品參加酒品認證。

八、加強私劣低價菸酒查緝：

- (一)不定期抽查菸酒買賣業者、菸酒製造業者、及菸酒進口業者，發現不合法規時，立即要求改正或成立查緝案。

- (二)除例行性查緝外，如逢年節如春節、端午或中秋等大量使用菸酒時節，針對轄內各大賣場、連鎖商店、牛墟市場、大量使用菸酒業者、風景區及販賣業者實施專案查核。
- (三)增加查緝人力：除本府財政處菸酒管理科同仁，請其他警政單位(含本市警察局警員、行政院海岸巡防署軍警人員、內政部保二總隊警員或內政部保三總隊警員) 會同共同查緝。

九、菸酒消保宣導：

- (一)不定期於各種媒體、場所宣導菸酒相關訊息。
- (二)贈送菸酒消保宣導品予民眾，鼓勵民眾檢舉菸酒違規案件。

十、輔導、監督本市基層金融機構持續強化營運體質：輔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依法經營業務、做好風險管理、積極拓展業務、增加盈收以強化營運體質。

十一、加強稅捐稽徵、查緝工作：

- (一)積極辦理各項地方稅之稽徵及稅籍清查工作，以健全稅籍掌握稅源。
- (二)建構公平正義賦稅制度，落實租稅公平，防杜逃漏。
- (三)充分掌握運用各項課稅資料，即時釐正稅籍，覈實課稅，營造簡政效能租稅環境。

十二、提升為民服務效能：

- (一)廣續提升服務品質，提供客製化一站式服務、跨機關資源整合及便民的創意服務。
- (二)於本市偏遠地區或人口快速成長區域擴增駐點之全功能服務櫃臺延伸服務據點，確保民眾知的權利與資訊取得方便性。
- (三)以網路替代馬路，提供無時空限制的網路數位服務。

十三、推動稅務自動化作業，強化資訊安全與管理：

- (一)運用智慧地方稅務服務平台，建立新興業務模式，提升稅政效能。
- (二)提升自動化作業效率，維護稅籍檔案正確性。
- (三)建構本局資訊安全環境，加強同仁資訊安全觀念及個資保護控管制度，保障納稅人權益。

十四、精進移送技術及加強巨額欠稅清理：系統化管理稅務資料，落實移送案件之合法性，確保納稅人權益，並推動執行憑證全面 e 化作業，節省人工查調時程；加強巨額欠稅清理，提升稽徵效率、增裕庫收，並維護租稅公平，增加人民對政府之信賴度。

十五、加強稅務裁罰案件之處理：妥慎審理稅務裁罰案件，務求事證明確，維護納稅人權益。

十六、提升行政救濟業務之服務品質：藉由法制專員之設置，協助並加強本局同仁落實行政作業程序，以確保稅捐處分及其他行政處分之正確性更符合法規意旨、有效提升行政作業效率，縮短行政救濟案件之辦理天數外，並積極與民眾協談溝通，以紓減訟源及民怨，落實服務人民的目的。

肆、關鍵策略目標及共同性目標

一、關鍵策略目標：

(一)精進財務策略，提升財務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1.增進歲入及財務管理，督導各業務主管機關確實依規費法規定訂定或調整收費基準，定期檢討各項規費收費基準暨歲入自行收納款項辦理情形，提高自有財源，增裕財政財源，不定期財務查核，精進各機關財務管理效能，並落實專戶整併及管理，妥善存管各項公款。
- 2.掌握金融市場利率走勢，並運用基金專戶納入集中支付，靈活財務調度，節省利息支出。
- 3.召開公共債務管理委員會，審議各項自償性債務舉借及償還計畫案，以有效監督並審理公共債務相關事務，落實財政紀律。

(二)強化公庫資訊管理：強化歲入及公庫管理電子化，提升收入解繳效率，減少流弊，提升行政效率。(行政效率面向)

(三)推動公有財產業務：(業務成果面向)

- 1.加強清理被占用、閒置或低度利用市有不動產。
- 2.積極催收市有不動產租金、使用補償金。
- 3.以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及設定地上權等方式有效活化開發閒置市有資產，引進民間資金、經營效率與管理長才，加速市政建設推動，改善公共服務品質及減輕財政負擔。

(四)辦理財產管理網路化：(業務成果面向)

結合「網際網路財產管理資訊系統」，以確實、有效掌握公有財產資訊，以提升管理效能。

(五)精進支付作業，提升行政效率：(行政效率面向)

- 1.賡續辦理付款憑單電子化，縮短行政作業時間及付款時效，達憑單無紙化，節能減碳目標。
- 2.各項稅費 e 化代繳，統一費款繳納流程及時間，簡化支付作業。
- 3.賡續辦理代辦工程、財物、勞務採購款項直接撥付作業，縮短付款時效，簡化機關出納流程。
- 4.推廣專戶納入集中支付，簡化機關出納流程及精簡薪資行政作業。

(六)輔導、管理本市菸酒業者：(業務成果面向)

- 1.針對菸酒製造業者及已登記之酒精販賣業者訂定每年應至少檢查次數。
- 2.針對菸酒買賣業者及進口業者訂定每年應抽檢總家數之比率。
- 3.針對菸酒製造業生產之產品加強檢驗機制。

(七)加強私劣、低價、標示不實之菸酒查緝：(業務成果面向)

- 1.加強私劣菸酒查緝：會同其他警政單位共同查緝，以增加查緝成果。
- 2.低價菸酒管理：查察傳統市場、牛墟市場及大量使用菸酒業者所販賣之低價菸酒，以杜絕低品質、逃漏稅之菸酒。
- 3.加強菸酒標示不實及逾期之查緝。

4.與其他警政單位共同合作，機動式查緝，以掌握查緝時效。

(八)多元化菸酒消保之宣導及管理：(業務成果面向)

辦理平面類、媒體類及活動類菸酒消保之宣導活動。

(九)輔導、監督本市基層金融機構：(業務成果面向)

1.輔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依法經營業務。

2.督導信用合作社加強財務管理。

(十)加強各項地方稅稅籍清查，並提高稽徵效率：(業務成果面向)

1.訂定地價稅、房屋稅、土地增值稅、契稅、娛樂稅等清查作業計畫及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計畫，落實辦理清查工作，以核實課稅，遏止逃漏，並定期回報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2.訂定使用牌照稅免稅案件清查工作計畫，並專案列管辦理情形，以防杜假藉人頭逃漏稅捐，維護租稅公平。

3.辦理使用牌照稅車輛檢查作業執行計畫，定期加強查緝違章車輛，以輔導代替裁罰，落實愛心辦稅宗旨。

4.加強輔導各稅網路申報作業，提供 e 化申報方式，方便民眾申報納稅，簡化稽徵程序。

5.訂定地價稅、房屋稅及使用牌照稅開徵作業計畫，積極透過各種管道宣導，並全力推廣多元繳稅方式及辦理民眾補單、查對諮詢等工作，創造徵納雙方和諧，以提高徵起率。

(十一)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1.規劃一站式整合服務，設置全功能服務櫃臺及各稅服務專櫃，推動專櫃、專人及專責單一窗口客製化便民服務，並整合跨機關資源，簡化行政流程，提供更便捷服務。

2.加強跨區服務，延伸服務據點，結合玉井、永康地政及善化區公所、新營監理站等合署設置稅務全功能服務櫃臺，發證作業跨區隨到隨辦，需審查之申請案件則提供跨區收件服務，提升偏遠及人口聚集地區行政服務效能。

3.維護民眾知的權利，擴大租稅教育及宣導活動場次，以深耕民眾稅務知識。

4.縮短人民申請案件辦理天數，提高行政效率。

(十二)積極推動稅務自動化作業，提高稽徵績效：(業務成果面向)

1.賡續落實智慧地方稅務服務平台建置目標，充分運用新興資訊技術與外部機關資料便利交換，簡化稅務流程及整合現行稽徵作業流程，整體提升稅政效能。

2.賡續辦理各項資訊作業與資訊安全及個資保護教育訓練，以熟稔資訊技術，提升稽徵效率，強化資安意識，落實個資保護，確保納稅人權益。

(十三)精進移送技術及加強巨額欠稅清理：(業務成果面向)

1.加強文書送達之法治觀念，確保移送案件合法性，並推動執行憑證全面性 e 化作業，強化債證再移效率，降低人工作業成本。

2.訂定追欠小組工作計畫，針對巨額欠稅義務人作為重點追查對象，並隨時收集資料

進行資料庫交叉運用即時提供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辦理強制執行，以達防杜逃漏目的。

(十四)落實稅務裁罰案件之審理：（**行政效率面向**）

縮短審理時間與流程，提升行政效率並藉助媒體宣導，深耕民眾稅務違章知識，減少違章案件。

(十五)提升行政救濟業務之服務品質：（**行政效率面向**）

加強法制教育，有效提升稅捐處分及其他行政處分之正確性，以紓減訟源，且縮短復查案件辦結天數，提升行政效率。

二、共同性目標：

(一)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持續強化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同仁參與市府規劃之政策性數位課程，設定每人每年學習時數平均達 40 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 5 小時以上。

(二)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每年經常門歲出預算執行率達 95%以上，資本門歲出預算執行率達 90%以上，而歲入預算執行率達 90%以上。